

证券代码：873915

证券简称：建业能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9 日 16: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15	建业能源	2025 年 4 月 7 日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现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二）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拟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购买的产品类型为一年期以内（含一年）的短期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股权交易中心等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为单笔购买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含）人民币，全年累计购买金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人民币，并授权总经理对额度内的理财产品购买事项进行审批。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策同意后，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负责实施。授权签署期限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额度内的购买事宜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审议《关于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含），并对上述融资金额额度以内的款项提供担保，具体融资金额、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实际执行贷款利率等事项将根据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超过上述融资金额及担保金额的事项，需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

在上述额度以内发生的具体融资事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代表公司签署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签署期限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额度内的融资事宜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四）审议《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并对上述融资金额额度以内的款项提供担保，具体贷款种类、融资金额、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实际执行贷款利率等事项将根据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超过上述融资金额及担保金额的事项，需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

在上述额度以内发生的具体融资事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代表公司签署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签署期限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额度内的融资事宜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五）审议《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并对上述融资金额额度以内的款项提供担保，具体贷款种类、融资金额、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实际执行贷款利率等事项将根据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超过上述融资金额及担保金额的事项，需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

在上述额度以内发生的具体融资事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或

董事长授权的人代表公司签署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签署期限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额度内的融资事宜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9 日 15: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秘书乐振志先生
联系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胜利路 48 号；
联系电话：1860990179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4日